

证券代码：836239

证券简称：长虹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们作为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专项奖励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此次专项奖励是基于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在公司多个重大项目中的卓越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激发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更好、更快地实现其未来战略规划及目标。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专项奖励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邓路 于清教

2021年4月22日